

【文化论坛】

弹幕为何走红—— 一场消化不良的键盘社交

□沈杰群

Youtube上老外曾做过一期中国弹幕视频网站调查,老外对这些“移动字符”表示非常惊讶,表情夸张地说:“中国人喜欢看这种飘字儿视频。”

近日,国内一档文化节目中,面对一些弹幕,各国小哥哥一头雾水,各种奇葩解读。如弹幕“四百大妈”,俄罗斯小伙猜想是噪音很大的意思,答案揭晓,实是蜘蛛侠“spiderman”的汉语音译,类似的还有“狗带(go die)”“因垂斯听(interesting)”等。一位阿根廷嘉宾提到,看视频时就不喜欢看到“哈哈哈”的弹幕,觉得没有任何意义。毫无悬念

的是,这个画面瞬间就被“哈哈哈”弹幕承包了,该嘉宾看到时应该会哭笑不得吧。

弹幕,本是军事用语,形容发射密集的炮弹像是空中的一张幕布。由于大量吐槽评论从屏幕飘过时像飞行射击游戏里的弹幕,现今多用于指代视频网站的即时评论字幕。弹幕形式最早源于日本动画,观众的评论会直接显示在视频当中,既消解了观影的孤独感,也增加了交互性,看的不再是单纯的视频或评论,而是能产生共鸣和归属感的氛围。

小时候听妈妈讲那过去的事情,少不了整个村子的

人聚在一起看一台电视的场景;镜头再拉近些,同舍友一起看鬼片一惊一乍大叫的画面也模糊了;现在的宅人们,有手机电脑相伴,却多了一种萌点、槽点无人分享的孤独。有了弹幕加持,看视频时有种“你不是一个人”的热闹烟火气,屏幕另一端的千万网友都是友军:老梗出现时会心一笑,看到辣眼剧情可以尽情吐槽,高能画面有弹幕护体……

弹幕可分为实用型和娱乐型。实用型弹幕包括野生字幕菌、高能预警、科普菌等。野生字幕菌出没于广大生肉(无字幕外语视频),会免费把翻译好的字幕用特殊弹幕呈现在视频底部,对于追新剧的人来说简直是小天使。高能预警也是个好东西,在惊悚画面突如其来之前,高能预警的弹幕会给你打预防针,还有护眼小分队手动打码,刷出墙一般行走的马赛克,不过观影的期待感和刺激感也毁了。当视频中出现某些专有术语或是新入坑的小伙伴听不懂的老梗,科

普菌会第一时间跳出来给大家解释,当然不排除有一部分是瞎编鬼扯的内容。他们的出现总会伴随着一大段弹幕,让人不得不暂停观看。

第二类是娱乐型弹幕,吐槽、空耳等都在其列。弹幕其实是对视频作品的二次创作,有趣的弹幕可以让观看视频的乐趣倍增,如吐槽和空耳的弹幕可以拯救部分槽点无数的作品。当看到一个槽点,能将情绪即时宣泄在弹幕上,还能引起同好们的集体狂欢,视频的无聊感因此被削弱,反而带来了一种愉悦的体验。神空耳,即“恶搞音译”,一般是把外语歌词谐音为汉语。神曲《我在东北玩泥巴》即出自一首印度歌曲的空耳,“东北玩泥巴”也一度成为弹幕经典。

有人说,弹幕是一种新式社交。“大家互不相识,却可以在共同的爱好下畅谈。在深夜,这是对孤独的慰藉;在‘高能’降临时或缺少字幕、科普时,是一种宛若友人般的相互帮助”。不同时间发出的弹幕会出现在同一视频

时间点上,达到一种虚拟的实时围观,观影气氛因此热烈起来。“前面的等我”“+1”等弹幕正是在分享即时的共鸣,这种共鸣让快乐和悲伤都放大了,有种仿佛找到世界上另一个我的惊喜。不少人就喜欢配着弹幕看视频,还会嫌弹幕太薄,“养肥了再看”,甚至二刷三刷。

如今弹幕网站的用户更加多元化,弹幕质量良莠不齐。最怕看悬疑剧时出现剧透党,看选秀节目,刚打开就有一条“专门回来看XX夺冠的历程”,看《人民的名义》,第一集就猝不及防“XX是大Boss”,追剧的动力瞬间没了。还有用毫无意义的字符承包整个屏幕的刷屏弹幕,严重影响观感,只好愤而点击右下角关闭。但“关键词屏蔽提醒”“剧透遮挡”等弹幕又让人乐观地觉得,也许还可以抢救一下?

开弹幕,就要承担被打扰、被剧透的风险;点击关闭,则失去了一起吐槽欢乐的乐趣。开还是关,其实早在你打开视频之前就有了选择。

【观影笔记】

如果你真爱西藏 就送它一个复杂的故事

□韩松落

看完电影《皮绳上的魂》,和朋友讨论:这个故事好在哪里?张杨用这样的方法去讲述西藏,到底好在哪里?最后我们在一个问题上达成了共识:张杨用一个复杂的故事写了西藏,这是一种很值得推崇和学习的道德。

这些年,看了很多写故乡、写西部的文章和电影,最大的感受是,这种写法、拍法,对故乡、对西部,更多是损害。因为他们是用一种简单的、陈旧的、约定俗成的方式去写、去拍,没有给这些地方的存在感带来任何增量。更重要的是,他们的写法、拍法让人们发现,从那些地方走出来的你、热爱那些地方的你,还不

是现代入,还在用笨拙乏味的方式讲述着家乡的小溪、荷塘、小学、中学,还在用笨拙乏味的语言、画面和故事表达着对高原、胡杨林、寺庙、淳朴美丽姑娘的倾慕和热爱。语言、姿态、意蕴,都不是现代的、复杂的、多义的,甚至远远没有达到斯坦因、斯文·赫定在一百年前达到的高度。

张杨对他热爱的西藏的贡献,正在这里。他先用《冈仁波齐》耐心地解说了西藏人的生活和信仰,又用《皮绳上的魂》讲述了一个复杂的故事。

复杂,这实在太重要了。复杂,意味着能够复杂,意味着懂得复杂,意味着他所讲述的对象不是岩画、陶罐那



种简单的美,而是苹果手机、人工智能那种复杂的美;不是自然的、自发的,没有能力回溯和反观自身的,而是有更多细节、更多思想、更多深层次的自觉。哪怕他的这种看法只是一厢情愿,也依然非常难得,至少,在这部电影里,西藏经受起了这种复杂。

《皮绳上的魂》看上去挺简单的,是个简单的魔幻故事,主题和救赎、复仇有关。杀人者塔贝被活佛复活,并委以重任:送天珠去莲花生大师的掌纹地。这条路注定不简单,占堆和郭日兄弟俩

一直在追杀自家的仇人塔贝,琼和小哑巴一直在追随塔贝,还有一个神秘的人在跟随所有人。但最后我们才发现,这个故事并不只有一个时空维度。张杨用了科幻奇幻小说的方式,让故事里的人在两个时空维度里穿梭,来讲述宿命和不可知的大神秘、大恐怖。当然,这两个时空维度还在提示着更多维度的存在。

藏人姓名用词比较少,人们的名字,来来去去就是扎西、卓玛这几个,张杨利用这一点布下了迷局。故事里

有很多扎西,有很多塔贝,塔贝都有罪在身,都在试图赎罪。郭日杀掉了一个名叫塔贝的人,才发现他不是自家的仇人,但被杀的塔贝却在临死前认了罪。就这样,塔贝也是扎西,扎西也可能是塔贝,每个人都是复仇者,也有可能是被复仇的对象,每个人都有多重身份,在命运的故事线里承担着多重功用。而在故事的最后,所有人到达的那个掌纹地,到底是个什么地方呢?佛可以有佛的解释,科学有科学的解释,写作者有写作者的解释,赎罪者有赎罪者的解释,意蕴无穷,迷境无穷。

看完这部电影,发现了这种道德,我想,我不会再用人们喜闻乐见的方式去写我生活过的地方了,不管是新疆、甘肃还是青海和宁夏。过去固然就不愿意这样写,未来就更不愿意这样写下去了。我希望人们在读到 my 写的西部时,在精神上觉得熟悉,而不是觉得甜美或者惊奇。这是我对我爱的地方能做的最好的事。

【读书有感】

读李敬泽《青鸟故事集》： 历史背后有张鬼脸

□钟倩

李敬泽出的书似乎都是“小书”,却从来都是越读越厚,越读越有味。读今年新出的《青鸟故事集》,如同一场惊心动魄又刺激好玩的冒险,大开眼界,最关键的是让我重新认识历史,建构全新的自我。

如果用个字概括本书,那就是“囿”。据《说文解字》,囿,译也,“率鸟者系生鸟以来之”,也作“讹”。南唐以来,译就是“传四夷及鸟兽之语”,好比“鸟媒”对禽鸟的引诱,通俗地说,就是报信之人。试问,那些被翻译过来的西方名著或其他译文作品都是准确而真实的吗?《飞鸟的谱系》中有个案件很值得玩

味,印度水手在广州犯案,法国人请英国人老汤姆翻译,老汤姆又找来会几句印度话的木匠阿树,一场错误百出的翻译让人啼笑皆非,没有达成任何交流。显而易见,“一种语言和另一种语言的每次相遇都是深不可测的陷阱,匪夷所思的差错、误解、幻觉和欺骗在其中翻滚沸腾。”翻译是不靠谱的语言魔术,“如果翻译是面对文本的一面镜子,那么这个大写的人碰上了一面魔镜,类似于照妖镜或‘风月宝鉴’。”由此可见,你以为是历史真相以及那些教科书上的“白纸黑字”,很多不过是历史这面哈

哈哈镜的倒影。在被忽略的历史中穿行,李敬泽要告诉我们的是——所有的翻译史也是误译史,在翻译与被翻译中,我们重新建构现代文明,应以宽博的胸怀去接纳,从而抵达理解的彼岸。

利玛窦的自鸣钟,穷波斯的小商贩,西方的外交使者,异域文化的爱好者……书中随处可见西方与东方文化的碰撞、误解。事实上,我们最易忽略的那些历史边角料甚至那些垃圾才是哈哈镜里最滑稽的部分。比如《行动:三个故事》中的那个俄国人,文物贩子。他从街上摆小摊的印度人手里买回五个象牙雕刻的小佛像,每次探宝的时候,就放入墓穴里几个,原样埋上,待五十年后有人挖出来就变得古色斑斑,发现者如获至宝,不管于今天某地发现什么惊天墓葬或珍贵文物。可见,我们低估了历史的伎俩,当“现在”浸入“过去”,使它真伪难辨时,你又怎么敢断言眼前的现在就是货真价实的现在?当得知现

代人对挖宝的痴迷与疯狂,隐藏在历史背后的那张鬼脸一定会幸灾乐祸,他的坏笑中蕴藏着一个道理:我们都是历史的奴隶,时间的奴隶、死亡的奴隶,我们无从选择,无可逃避,这就是荒谬。很多时候,历史因为这张鬼脸而不朽,这亦是构成世界的本质所在。

译来译去,生活在别处。我们的世界充斥着荒谬、误解,“把一个盲目的历史转化为意识,使每个人的属于神的那一部分浮现出来”,还有隐藏在历史身后扮鬼脸的形形色色的人。这本书,是对我的历史观和文学观的一次重构,望见了“星河海底,雨过河源”之外的大气象,也看到了“蓬山此去无多路,青鸟殷勤为探看”的大悲悯——是在历史暗流涌动中摘取五颜六色的野花,在“全球化”的今天发掘那些充满谬误的情境和缭绕的想象,更是于荒谬人生中开采无用的知识和不相配的东西。在我看来,“无用的知识”就是保持与异质经验交流的好奇心,“不相

配的东西”就是试图去与不同文化对话,这些恰恰是文学的意义:穷尽想象发现一切可能,然后用超级的想象力为历史镶上一圈花边。

当年,博尔赫斯谈到《鲁拜集》作者欧玛尔·英译作者菲茨杰拉尔德时说过,“或许欧玛尔的靈魂于1857年在菲茨杰拉尔德的靈魂中落了户。”我觉得,李敬泽儿时阅读的那些云山雾罩“不着调”的书(比如他最难忘的《吹牛大王历险记》)也早在他的靈魂中安了家,他才得以“凭借艺术,凭借大胆的、肆无忌惮的、厚颜无耻的编造,我经历着我的‘历史’,我是自由的,历史不能把我怎么样,相反地,你们所说的历史将越来越像我的书”。《青鸟故事集》就是他的一次集中行动,也可以说是汇报表演,“使每个人的属于神的那一部分浮现出来”,在纸上写下了清晰可见的未来——“几者,断之微,吉之先见者也。”但是,行动尚未完成,还在偏僻的角落里秘密而有趣地进行。